

中共景洪市委 景洪市人民政府
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
领导小组指挥部
通告

第 40 号

景洪市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
开展景洪城区全员免费核酸检测的通告

目前景洪市新冠肺炎病例零疑似、零确诊，疫情防控形势稳定，但周边国家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，我市面临境外疫情输入风险仍在上升，防控压力不断加大。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能力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，经市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，决定在景洪市城区对全体居民（含本地常住人口、流动人员、外籍人员等）开展一次全员免费核酸检测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实行限时段封闭管理。2021年7月17日08:00—18日08:00，景洪市城区实行封闭管理、对出入景通道实施严格管控，城区内人员非必要不外出，除货运、消防急救等应急保障车辆外，其他车辆暂停入景。入景航班、客运班车可正常进

入，市疫情指挥部将在机场、车站设立核酸采样点，入景旅客进行核酸采样后持相关凭证，尽快前往居住场所进行居家健康监测，待封闭管理期解除后方可有序流动。因特殊情况确需离景的，采集核酸后，持3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出具出行审批单方可离景。出行审批单由各核酸采样点完成采样后负责出具。

二、封闭管理期间，除医院等特殊公共服务机构外，城区所有商超、农贸市场、休闲娱乐场所、景区、夜市等经营性场所暂停营业，城区内所有餐饮服务单位和各类食堂一律暂停提供堂食服务，鼓励使用网络订餐、外卖配送等方式。

三、此次核酸检测费用免费。请广大居民按照所在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人员的通知指引，分时段有序到达指定地点开展核酸检测；酒店旅客、住客按照酒店通知，前往就近的核酸采样点进行核酸检测，确保全员检测，不落一户、不漏一人。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核酸检测的，将影响到您的正常出行，需自费进行核酸检测。

四、检测前，请主动申报“云南健康码”，以便快速高效查验检测，检测结果可通过“云南健康码”等平台进行查询；检测时，原则上以户为单位，请携带身份证或户口簿，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，有序排队，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聚集和相互交谈，听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；检测后，请尽快离开采样现场，不要驻留聚集，请在采样后30分钟内返回居住场所，并向工作人员主动出示《全员核酸检测凭证》，做

好居家健康监测，非必要不外出，待解除封控管理后方可有序流动。

请广大居民朋友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信息登记和样本采集工作，对无正当理由拒不配合、干扰、阻碍样本采集，恶意造谣、传播不实图片视频和言论，妨碍疫情防控或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，公安机关将依法从严追究法律责任。

此次核酸检测给广大居民带来的不便，望给予理解支持！

咨询电话：0691—3069907、3069908

附件：景洪市城区出行审批单

景洪市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

2021年7月15日

